

阳江市海陵岛经济开发试验区财政局文件

海财农便〔2024〕12号

关于尽快分配上级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

(2024年省级驻镇帮镇扶村资金)

区农业局：

根据市财政局下发《阳江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的通知》（阳财农〔2024〕10号），请你单位尽快按业务规划和相关规定做好资金使用分配计划安排，将资金分配报区财政局（农业股），以便及时下达该项专项资金。

附件：《阳江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的通知》（阳财农〔2024〕10号）

